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天润”或“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近日，获悉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 16 时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 16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第二次公开拍卖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13,677,300 股公司股份。

现将上述第二次司法拍卖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进展情况

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的拍卖结果显示，第一次拍卖因无人出价而流拍。

二、控股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113,677,300 股	65.82%	7.53%	无限售流通股	2023 年 4 月 24 日 16 时	2023 年 4 月 25 日 16 时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注：公司总股本为 1,510,547,023 股（计算相关股份比例时，以总股本为基数）。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户名：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示的相关信息。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若拍卖成交，买受人后续减持股票需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同时买受人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润华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鉴于司法拍卖的公开性，本次拍卖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拍卖如实现成交并过户完成后，恒润华创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由 11.43% 变更为 3.91%，有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归属将由拍卖结果决定，公司控制权存在不稳定的风险。但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本次拍卖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拍卖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